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5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7 月 17 日(星期五)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07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平台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荔湾区白鹤沙路 9 号侨银总部大厦六楼。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周丹华女士(董事长郭倍华女士因工作原因不能现场出席和主持本次会议,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周丹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董事长郭倍华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8 人,代表股份 262,590,61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255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250,892,61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393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3 人,代表股份 11,698,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625%。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3 人,代表股份 11,698,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62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3 人,代表股份 11,698,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625%。

3. 公司股东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62,357,7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13%;反对 23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465,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0091%;反对 232,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90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已经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指派的金涛律师和谢兵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本次备查文件

1.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2.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6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现场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董事长郭倍华女士因公务不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举周丹华女士担任主持人,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并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向下修正“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

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 10.59 元 / 股,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日前 1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为人民币 10.39 元 / 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4.54 元 / 股向下修正为 10.60 元 / 股,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2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 2.95 亿元人民币。

其中,向华商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0.5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湾支行申请不超过 0.45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上述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倍华、刘少云、韩丹。

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上述担保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倍华、刘少云、韩丹,公司及子公司靖州侨银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涟源侨银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莱州侨盈城市服务有限公司拟将部分应收账款债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公司以其名下的粤(2022)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9008270 号的房产为上述授信事项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各银行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郭倍华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以及授权法定代表人郭倍华办理担保、贷款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郭倍华女士、韩丹女士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8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上述审议事项尚未签订相关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开展业务时签订的协议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同意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总计 2.95 亿元人民币。

其中,向华商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0.5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湾支行申请不超过 0.45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上述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倍华、刘少云、韩丹。

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上述担保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倍华、刘少云、韩丹,公司及子公司靖州侨银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涟源侨银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莱州侨盈城市服务有限公司拟将部分应收账款债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公司以其名下的粤(2022)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9008270 号的房产为上述授信事项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各银行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郭倍华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以及授权法定代表人郭倍华办理担保、贷款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二、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的孔英先生召集和主持,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097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52,971,85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25%;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53,041,85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9.2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巨星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94,2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61.58%;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94,2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61.55%。

2026 年 7 月 17 日,公司收到巨星集团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巨星集团	是	18,500,000	否	否	2026年7月15日	至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2.09	3.54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18,500,000	–	–	–	–	–	12.09	3.54	–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8,500,000 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12.0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4%
解质时间	2026年7月16日
持股数量	152,971,851 股
持股比例	29.2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94,2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1.5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01%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巨星集团	152,971,851	29.25	94,200,000	94,200,000	61.58	18.01	0	0	0	0
廖岚	60,000	0.01	0	0	0	0	0	0	0	0
宋维全	10,000	0.00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53,041,851	29.26	94,200,000	94,200,000	61.55	18.01	0	0	0	0

注 1:受“巨星转债”转股影响,全文中提及的“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截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总股本即 522,979,624 股为基数计算;

注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巨星集团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300 万股,占巨星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 15.04%,占公司总股本的 4.40%,对应融资余额为 1.99 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900 万股,占巨星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 12.42%,占公司总股本的 3.63%,对应融资余额为 1.78 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巨星集团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股票分红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巨星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7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6-098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2,947,40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2.04%;贺正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2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4.06%。贺正刚先生持有和邦集团 99%股权,系和邦集团的控股股东,与和邦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和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 年 5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和邦集团股份减持计划的相关公告,公告中和邦集团计划在 2026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5,689,376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

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司收到和邦集团出具的《股份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的告知函》,和邦集团于 2026 年 6 月 8 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票 1,940,500 股,和邦集团及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计持股比例由 16.09%变为 15.72%,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2026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和邦集团出具的《股份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5%刻度的告知函》,和邦集团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 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票 3,289,200 股、于 2026 年 7 月 6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票 480,800 股,合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0.72%,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和邦集团出具的《股份权益变动比例触及 1%的告知函》,和邦集团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票 9,253,800 股,和邦集团持股比例由 10.94%变为 9.17%,和邦集团及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计持股比例由 15.00%变为 13.23%,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95)。

2026 年 7 月 17 日,公司收到和邦集团出具的《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和邦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68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
持股数量	62,947,402 股
持股比例	12.0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2,947,402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947,402	12.04%	贺正刚先生持有和邦集团 99%股权,系和邦集团的控股股东,与和邦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
	贺正刚	21,210,000	4.06%	贺正刚先生持有和邦集团 99%股权,系和邦集团的控股股东,与和邦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84,157,402	16.09%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5%以上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7日
减持数量	15,689,200 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8日~2026年7月1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229,7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10,459,5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4.03~15.47 元 / 股
减持总金额	228,808,334.22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47,258,202 股
当前持股比例	9.04%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8 日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7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殷克胜
任职日期	2026-07-1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前参与公司筹建工作,2015 年 7 月公司成立后,历任董事、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博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许斌
离任原因	退休
离任日期	2026-07-16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18 日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7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宋思颖
任职日期	2026-07-1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北京普天大力通讯公司市场部主管、搜狐公司公关经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品牌电商部总监。2015 年 7 月加入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殷克胜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6-07-16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转任董事长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宋思颖女士原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自行免去。上述事项已经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18 日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董事变更的情况公告如下: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聘任殷克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崔智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聘任刘海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许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长、李常青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变更后,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为:殷克胜先生、宋思颖女士、崔智勇先生、刘振强先生、王苏生先生、胡国杰先生、刘海千先生。

本次董事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变更事项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特此公告。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8 日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序号 / 名称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明细
1	金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	金信民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金信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
5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金信多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金信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金信民安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金信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金信消费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	金信民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	金信民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基金的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6 年 7 月 18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x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00-833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8 日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72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7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231	027232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670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7月1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480		
份额级别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95,302,070.20	247,933,328.35	343,235,398.5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0,622.61	40,615.30	61,237.9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95,302,070.20	247,933,328.35	343,235,398.55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20,622.61	40,615.30	61,237.91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95,322,692.81	247,973,943.65	343,296,636.4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7月17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认购申请并不表示该申请已经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交易的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cfund108.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及相关业务公告中规定。

本基金认购份额的持有期到期后,基金管理人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3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及转换转出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结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含)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及转换转出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对于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含)(对于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含)(对于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起至 3 个月后对应日(不含)(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的期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和其投资人员取得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也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8 日

关于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并限制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
基金主代码		0043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7月20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6年7月20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6年7月20日
	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7月20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7月20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7月2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6 年 7 月 20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取消本基金的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并对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本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 10000 元(含),即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合计金额超过 10000 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非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不设限额金额。

(2)原 2026 年 5 月 13 日刊登的《关于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自 2026 年 7 月 20 日起不再执行。

(3)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名称仅表明基金可以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基金资产对港股标的投资比例会根据市场情况、投资策略等发生较大的调整,存在不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8 日